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6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公开发行了882.5057万张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82,505,7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25,920,977.2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56,584,722.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16号《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4,972.07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10026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余额为634,453,780.84元。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5,762,452.79元，支付发行中介费用1,010,000.00元，支付银行手续费232.40元，收到存款利息收入11,657,749.79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余额为639,338,845.44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金 额 |
|---------------------|----------------|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634,453,780.84 |
| 加： | |
| 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 10,676,438.36 |
| 活期存款及7天通知存款利息收入 | 981,311.43 |
| 收入合计 | 11,657,749.79 |
| 减： | |
| 银行手续费 | 232.40 |

| 项 目 | 金 额 |
|---------------------------|----------------|
| 中介费用 | 1,010,000.00 |
| 机器人及关键零部件与运动控制系统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 | 4,184,954.38 |
| 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项目 | 1,577,498.41 |
| 支出合计 | 6,772,685.19 |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 639,338,845.44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蓄,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上海分行、宁波银行上海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嘉定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晓奥工业智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七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人 | 开户行 | 账号 | 年末余额 |
|-------------------------------------|----------|---------------------|------------|
| 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上海新时达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 |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 | 9550880208641500102 | 245,526.37 |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开户人 | 开户行 | 账号 | 年末余额 |
|-------------------------------------|---------------------|-----------------------|----------------|
| 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上海新时达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 | 宁波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 70080122000155593 | 164,885.98 |
|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606310118 | 499,705,624.22 |
|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 310069082018800062467 | 14,798,256.72 |
| | | 结构性存款 | 110,000,000.00 |
| 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 浦发银行嘉定支行 | 98430078801500000085 | 406.25 |
| 晓奥工业智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姑苏支行 | 604044551 | 14,214,928.63 |
| 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 606567995 | 209,217.27 |
| | 合计 | | 639,338,845.44 |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已到期结构性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 受托机构 | 理财产品名称 | 类型 | 金额(万元) | 收益起止日期 | 年化收益率(%) | 利息收入(元)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产品代码:2681184754) | 期限结构型 | 10,000 | 2018年11月16日至2019年2月15日 | 4.10 | 1,022,191.78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SDGA180827)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2,000 | 2018年12月27日至2019年3月27日 | 4.05 | 4,194,246.58 |
| 交通银行上海南翔支行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产品代码:2681190774) | 期限结构型 | 12,000 | 2019年2月22日至2019年5月24日 | 3.90 | 1,166,794.52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SDGA190629D)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2,000 | 2019年3月29日至2019年6月28日 | 4.10 | 4,293,205.48 |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 受托机构 | 理财产品名称 | 类型 | 金额(万元) | 收益起止日期 | 年化收益率(%) |
|------------|---------------------------------------|-------|--------|-----------------|-----------|
| 交通银行上海南翔支行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尊享版(产品代码:0621190001) | 价格结构型 | 11,000 | 2019年6月6日至无固定期限 | 1.80-3.35 |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76.2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972.0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10026 号），2018 年度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63,933.88 万元。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结构性存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共有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剩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将继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其他用途。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9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 60,000 万元（该额度可滚动使

用)，投资期限为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针对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人及关键零部件与运动控制系统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与会董事、监事一致同意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针对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的 2019 年 5 月 31 日延长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的有关要求。

四、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85,658.47 | | | |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576.25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5,154.38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机器人及关键零部件与运动控制系统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 | 否 | 69,312.09 | 67,276.25 | 418.50 | 20,043.86 | 29.79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项目 | 否 | 18,938.48 | 18,382.22 | 157.75 | 5,110.52 | 27.80 | 2020 年 5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88,250.57 | 85,658.47 | 576.25 | 25,154.38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p>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 针对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人及关键零部件与运动控制系统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 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 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由原计划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p> <p>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与会董事、监事一致同意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 针对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项目”, 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 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由原计划的 2019 年 5 月 31 日延长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p> |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972.0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10026 号），2018 年度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p>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63,933.88 万元。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结构性存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共有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剩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将继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其他用途。</p>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9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 60,000 万元（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p>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